

賽馬會創意藝術中心

租用「機構」單位

提交建議書須知

前言

1. 賽馬會創意藝術中心(JCCAC)於 2008 年開幕,性質是一所多元化(但以視覺藝術為主)的藝術村兼藝術中心,附屬香港浸會大學但以自負盈虧及非牟利的方式運作。JCCAC 成立目的為香港的文化藝術發展出一分力,提供文化藝術創作空間(工作室和展示場地),以協助培育創意人才和推廣文化藝術。關於 JCCAC,可瀏覽網頁 www.jccac.org.hk。
2. JCCAC 現有「機構」類別單位招租,面積分別千餘及二千餘平方呎,尤其適合文化藝術／創意產業的旗艦機構,使用作營運和活動基地。

租用建議書提交方法及甄選過程

提交租務建議書

3. 申請截止日期 **2022 年 6 月 30 日下午 6 時正**,提交方法如下:
 - (a) **以電郵方式遞交**(電郵地址:kristycheung@hkbu.edu.hk),標題註明:「租用機構單位」;或
 - (b) **親身遞交或郵寄到 JCCAC 辦事處**(地址:九龍石硤尾白田街 30 號賽馬會創意藝術中心 L4-03 室),信封面註明:「租用機構單位」。親身提交請留意 JCCAC 辦事處辦公時間(星期一至五上午 10 時至 1 時、下午 2 時至 6 時),郵寄以截止或之前日期的郵戳為準。
4. 請留意 JCCAC 一般不接受以其他方法(例如傳真)遞交的建議書,並保留權利不接受任何逾期遞交的申請。
5. 所有遞交的資料／文件將不會獲得退回。雖然 JCCAC 或會要求申請者提供補充資料以助考慮,但確保建議書資料足夠的責任,全屬於申請者。
6. 申請資格只限註冊團體／機構,遞交的建議書必須:
 - (i) 由團體／機構最高負責人授權和簽署;
 - (ii) 蓋上團體／機構印章;及
 - (iii) 附上團體／機構註冊證明文件副本。

甄選建議書

7. 租用建議書由 JCCAC 委派的租務專責委員會評審。JCCAC 或會要求申請者提供更詳盡資料，或邀請其面談。JCCAC 暫預計於 2022 年 8 月間有甄選結果，會個別通知申請者。
8. JCCAC 對任何租務申請的審批結果，只代表一項分配有限資源的決定，而並非對任何申請者的評價或判斷，因此有關結果並無任何其他重要性或參考價值。在審批過程中，JCCAC 會全面整體考慮多方面（包括但不限於第 9 段所述）的因素，恕無法為任何租務申請結果提供個別的解釋或理由。

考慮因素

9. 「機構」單位較適合從事文化藝術／創意產業的團體／機構全職使用作的營運和活動基地。JCCAC 在挑選建議書和租戶時，一般會考慮（但不限於）以下因素：
 - (i) 申請團體／機構的**發展階段、發展潛質、專業成就**，及對 JCCAC 單位的**相對需要**；
 - (ii) 申請團體／機構是否願意和有能力，**活躍和有效地善用單位**（尤其全職使用於發展文化藝術／創意產業）；
 - (iii) **單位用途**對申請團體／機構**文化藝術上的專業發展**，會起什麼直接作用；
 - (iv) 申請團體／機構能與 JCCAC（及其他租戶）**合作和產生正面影響／協同效應**的計劃或潛質；
 - (v) 申請團體／機構和籌備的節目或活動會否幫助加強 JCCAC 作為藝術匯聚及交流中心的定位；
 - (vi) 申請團體／機構和單位內的活動，歡迎或需要與公眾交流的程度；
 - (vii) 申請團體／機構能否適應及單位內的活動**是否適合 JCCAC 的環境**（即一個密集各類藝術家、訪客、社區鄰里及公開活動的環境）、設施配備和服務；及
 - (viii) JCCAC 的**發展方向、租務組合**，及**文化藝術／創意產業界的發展情況／需要**、其他**內外影響因素**。

租金及租約年期

10. 作為一所非牟利及自負盈虧的文化藝術機構，為確保能有效及持續地營運，JCCAC 會每年檢討租金水平，並一般提前 3 至 6 個月公佈來年生效，適用於續租和新租合約的租金水平。在釐定新租金水平時，一般以非牟利及溫和調整為原則，並考慮（但不限於）下列因素：
 - (i) 香港政府差餉物業估價署頒布的「私人分層工廠大廈租金及售價指數」；
 - (ii) 市場上其他面積相若市區藝術工作室的平均租金水平；及
 - (iii) JCCAC 的財政狀況和發展需要。

11. JCCAC 保留絕對權利，決定租約完結時是否邀請租戶申請續租，及決定是否批准任何續租申請和年期。
12. 「機構」單位租約固定為 1、2 或 3 年。以下租金水平（不另收管理費，但不包括差餉、水電）適用於 2022 年生效的「機構」租約，謹供參考：
 - (i) 第一年每平方呎租金\$13.10；
 - (ii) 第二年每平方呎租金\$13.60；及
 - (iii) 第三年每平方呎租金\$14.10。

查詢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營運主任張小姐（Kristy）聯絡：

電話：2319 2509

電郵：kristycheung@hkbu.edu.hk

[本文件內容與英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異，概以中文本為準。]

賽馬會創意藝術中心

租用機構單位

建議書表格

注意事項：

1. 在填寫或遞交「建議書表格」前，請先閱讀「提交建議書須知」。
2. 如「建議書表格」不足夠位置填寫，請另紙續書。
3. 為使 JCCAC 更了解 貴團體／機構的藝術性質、工作及活動發展等，請提供網址(如有)及其他輔助資料。

甲部

申請團體／機構基本資料

團體／機構名稱（英文）：	地址：
團體／機構名稱（中文）：	
電話：	網頁（如有）：
團體／機構成立年份：	團體／機構最高負責人： 職銜：
團體／機構註冊性質： <i>（須附上團體／機構註冊證明文件副本，如商業登記證、社團或公司註冊證書、政府認可為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信託團體的文件等）</i>	團體／機構的藝術發展領導（例如藝術總監，如有）： 職銜：
申請聯絡人	
姓名（英文）：	電話：
姓名（中文）：	電郵：
團體／機構內職位：	

乙部

藝術範疇

團體／機構的主要營運範疇是：

(請 ✓ 其中一項)

- 純藝術 (油畫、雕塑等)
- 應用藝術 (設計、攝影等)
- 媒體藝術
- 表演藝術 (音樂、戲劇等)
- 其他文化藝術／創意產業範疇 (請說明): _____

團體／機構的背景、工作／業務／成就及租用 JCCAC 單位的原因：
<u>團體／機構的性質及背景簡介</u>
<u>團體／機構的工作／業務</u>
<u>團體／機構的重要作品、成就及／或獎項 (如有)</u>
<u>為甚麼有興趣租用 JCCAC 單位？</u>

丙部

使用單位建議

【JCCAC 對外開放時間是每日早上 10 時至晚上 10 時，農曆新年假期除外。租戶於關閉時間進入 JCCAC 須於門口進行登記。】

(i) 使用單位目的及方式

使用目的 (請 ✓ 以下所有適用項目)	使用百分比 (%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品創作／進行藝術計劃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辦公室／行政基地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品展示／銷售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習班／講座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說明): _____	
	合計：100%

(ii) 單位使用率

使用頻率：(請 ✓ 其中一項)

全職使用 (請詳述): _____

或

非全職／非規律使用，每星期預計約總共 _____ 小時：

預計使用時段：(請 ✓ 所有適用時段)

■ 星期一至五

早 / 午 / 晚

■ 星期六、日

早 / 午 / 晚

【註：一般優先考慮全職使用者。】

(iii) 現時是否有工作室或營運基地／場所？(請 ✓ 其中一項)

沒有

有*(自用／共用工作室或營運基地／場所)，地點：_____

其他模式：_____

*如現時已有工作室或營運基地／場所，請於丙 (iv) 部說明為甚麼要申請 JCCAC 「機構」單位，及如日後成功獲分配 JCCAC 單位會怎樣處理現有的工作室或營運基地／場所。

- (iv) 有甚麼計劃和 JCCAC 及／或其租戶合作？
有甚麼與 JCCAC 有關的發展計劃或工作項目？

--

- (v) 租約期的工作計劃

日期／頻率	擬辦計劃／節目名稱、內容	單位使用性質？目的？ 會否向公眾開放？

丁部

單位租期

建議租約年期 (請圈選其中一項): 1年 / 2年 / 3年

選擇單位面積 (請圈選其中一項): 約 1,000-1,200 平方呎 / 約 2,100 平方呎

戊部

聲明及保證

本人謹代表本團體／機構聲明及保證：

- 已閱讀並接受「租用機構單位：提交建議書須知」文件內容；
- 本建議書提交的所有資料屬實；及
- 明白及同意若所提供的資料失實，申請資格可被取消。

申請者簽署 (由團體／機構最高負責人代表簽署 及蓋上團體／機構印章)	
姓名正楷	
日期	